

标段编号： 2019-440317-48-01-100896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坪山区角围路市政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17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信息	<p>1、投标人须填报《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2、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纳税情况（税费不包括企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投标人须提供《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及《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证明文件： 1、须提供《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附件1）。 2、须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 3、须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清晰扫描件；投标人应按《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所填纳税年份的顺序提供纳税证明扫描件。 4、须提供由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附件2）及《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附件3）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扫描件。 5、投标人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附件4）。</p>
2	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业绩	<p>投标人提供近五年（2019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取列表序号前5项） 证明文件： 1、须提供《投标人近五年（2019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施工业绩表》（附件5），并按业绩表中业绩顺序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施工合同和（或）交（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扫描件。 2、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交（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交（竣）工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p>
3	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获奖	<p>投标人提供近五年（2019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以获奖时间为准）所承接市政工程施工获得奖项的情况。（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取列表序号前5项） 证明文件： 1、须提供《投标人近五年（2019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所承接市政工程施工获奖情况表》（附件6）。 2、提供有关获奖证明资料扫描件。</p>
4	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及安全生产记录	<p>根据深建市场【2017】13号的规定，若投标人近半年内有发生不良安全生产记录的（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通报、扣分），需如实</p>

	产记录情况	提供相关材料。 证明文件： 1、本工程招标公告期间，投标人的“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行政处罚及红色警示”查询截图（附件8）。 行政处罚：信用信息双公示-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http://zjj.sz.gov.cn/xxgk/ztzl/sgs/index.html 红色警示：红色警示-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http://zjj.sz.gov.cn/ztfw/gcjs/cxda_zjhhsjs/index.html 2、投标人提供加盖签章的《承诺书》（附件9）。
--	-------	--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 企业基本信息

附件 1: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WKX677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万元）	4888.88888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强社区优城北区 AB 座 1815	
成立时间	2017.12.5			办公场所情况	180 m ²	
法定代表人	吴关保	联系方式	18823449555	企业股东信息 （主要）	吴关保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朱长雄	
企业总人数	88					
企业总资产（亿元）	0.309					
年营业额	2021 年	6107.20 万元		纳税额	2021 年	91.002114 万元
	2022 年	6412.56 万元			2022 年	89.734122 万元
	2023 年	7422.26 万元			2023 年	182.9592 万元
一、近 3 年合计纳税额总额：363.695436 万元，其中总部注册城市合计纳税额：363.695436 万元						
二、近 3 年年均纳税额：121.231812 万元，其中总部注册城市年均纳税额：121.231812 万元						

备注：

1、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纳税情况，以税务部门提供的纳税证明为准。

2、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营业收入和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本工程所在城市有纳税的，应分开提供所在城市纳税证明。

3、投标人应提供深圳辖区内满足要求的固定办公场所的房产证、购买合同或租赁合同的扫描件。

企业资质证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WKX677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关保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08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强社区优城北区AB座181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08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200078

企业名称: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WKX677

法定代表人: 吴关保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强社区优城北区AB座1815

有效期至: 至 2028年12月08日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08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478281

企业名称: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WKX677

法定代表人: 吴关保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强社区优城北区AB座1815

有效期: 至 2026年01月14日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02月20日



租赁证明

房号: A 栋 1815



(民治)

租赁合同书

深圳市豪屹投资有限公司

优城（民治）租赁合同书

（办公类）

出租方（甲方）：深圳市豪屹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强社区优城北区 C 座 701

法定代表人：杨爱

电话/传真：0755-28180222

承租方（乙方）：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建设路 45 号嘉逸花园 1 栋 201c129

法定代表人：吴关保

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91440300MA5EWKX677

电话/传真：18823449555

甲、乙双方就使用甲方场所事宜，本着平等、互利、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租赁场所地址与用途：

- 甲方同意将座落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大道 567 号 U.ONE 优城（宜水商业广场）A 栋 18 层 1815 单元（以下简称“该位置”）出租给乙方用于办公用途。使用场所建筑面积 180 平方米。
- 乙方在合同期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使用用途及私自转让、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并保证在合同期及使用过程中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物业管理规定。

第二条、租赁期限：

- 乙方使用甲方场所的合同有效期自 2023 年 01 月 04 日起至 2024 年 03 月 03 日止，共 1.2 年。
- 合同终止或续租：合同有效期满乙方续租或终止合约，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办理相关手续；如乙方未提前一个月办理相关合同手续，将视乙方自动放弃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且不承担任何经济 and 法律责任。
- 如因不可抗力因素或甲方原因导致无法按时交付该位置的，则相应时间顺延，以实际交付时间为准。

第三条、乙方如需进行室内装饰装修，必须遵守本物业装饰装修管理规定并填写申请表，向本物业管理处申报登记，同本物业管理处签订装饰装修管理协议并缴纳装修押金后方

可按规定施工；按有关法律法规及当地政府规定，需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批的，必须报经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施工。完工后由本物业管理处进行查验，如无违规、违章情况或妨碍他人正常使用物业的现象（如渗、漏、堵塞、冒等），押金予以退还，否则视违章情况予以扣除并责令限期整改；如属统一清运垃圾和粉刷楼梯的，还应同时交纳垃圾清运费和公共设施维护费（包括粉刷费、装修管理费）。

第四条、租赁期内，乙方如有特殊原因将使用场所转让或借与他人使用，需书面通知甲方，在征得甲方同意后，将原合同交回，与第三方重新办理相关手续，办理时应缴纳手续费为当月租金的50%（上限为10000元）。使用期内，若甲方将使用场所产权及使用权转让给他方，则甲方保证受让方承接甲方在本合同中的权利及义务，乙方在合同内容不作实质变更的前提下应与受让方重新签订使用场所使用合同。

第五条、自合同起租日开始乙方享有**60**天的装修免租期，装修免租期内，乙方无需支付租金、空调费，但仍需承担物业管理费以及装修或经营活动而产生的政府税费及其他费用（如水、电、电话费等），如在装修免租期内提前营业并使用空调的仍需缴纳空调费。

第六条、乙方的雇员或经乙方同意使用其使用场所人员的行为视为乙方行为，上述人员违反本合同的行为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甲方有权对本使用场所的管理事项进行修订而不必事先征求乙方同意，但须将修订内容以公示或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乙方有效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143号深勘大厦1606

联系电话：18823449555

第八条、租赁场所面积一经确定，乙方不得任意改变，若乙方随意增加占用面积，每多占一平方米，应向甲方交纳人民币二千元每平方米的违约金，并在规定时间内将占用的面积恢复原样，交还甲方。

第九条、租金及付款方式：

1、租金：

1) 自2023年01月04日至2024年03月03日止，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80元，每月基本租金为人民币14400元（大写：壹万肆仟肆佰元整）。

上述租金均不包括管理费、水、电等费用、通讯费、空调费及使用该租赁位置所发生的一切其他费用。

2、租金支付方式

乙方于合同签订同时预交1个月租金人民币14400元。预交租金用完后每月前10日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的租金。如当月日数不足一个自然月的，按“(当自然月租金÷当自然月总日数)×当自然月的实际租赁日数”计算应交租金的数额。

3、物业管理费

管理费由甲方指定管理公司负责统一管理。乙方须在签订本合同后同时与管理公司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协议》（下称“管理协议”），并向管理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水电费、公共设施费用和其他费用（有关管理标准及服务范围等详见管理协议的约定）。如乙方拖欠前述任何费用，甲方或管理公司均有权向乙方追索。

乙方应自起租之日起向物业公司缴纳物业管理费，物业管理费按租赁面积计算，每月每

平方米 11 元, 月物业管理费为人民币 1980 元 (大写: 壹仟玖佰捌拾元整)。租赁期间, 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物业管理费, 但每次调整需提前 30 天由甲方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

水、电费的计算标准按照政府相关规定并加计相应的线损, 水费为 6 元/立方、用电单价按照供电部门每月电费单单价 (加收 5% 线损) 核算, 由乙方自行承担。每月的水、电费乙方需按甲方的收费通知单所规定的日期支付。甲方有权根据深圳市或租赁位置所在地区政府主管部门对水电费的调整而做出相应调整, 调整前应知会乙方, 乙方应按调整后的水电费标准按时交纳。

除首月物业管理费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3 日内向物业公司支付外, 其余月份物业管理费于每月 10 日前支付。

4、空调费

乙方应自起租日起支付空调费, 空调费按该位置的租赁面积计算, 每月每平方米 16 元, 月合计人民币 2880 元 (大写: 贰仟捌佰捌拾元整)。租赁期间, 当空调运营成本提高时, 甲方有权提高空调费收费标准。但每次调整需提前 30 天由甲方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

空调费包含正常工作时间的空调费用, 空调开启时间为工作日 8:30-22:00、星期六日 8:30-18:00 (每年 12 月份至次年 2 月份停机不收取空调费), 但甲方有权根据气候因素决定空调供应时间及温度调整; 如乙方需于空调正常供应时间以外使用空调的, 应提前 5 天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 并支付额外空调费。额外空调费收费标准另行协商。

该位置室内空调末端设备由乙方负责安装和维护。

除首月空调费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3 日内向甲方支付外, 其余月份空调费须随同其它合同费用于每月 10 日前支付。甲方确认收到乙方支付的空调费后应向乙方出具相应金额的发票。首月及最后一个月的空调费计算方式为: 乙方在该月实际租赁的天数乘以当月每日空调费。每日空调费为该位置租赁面积乘以每平方米每月空调费除以该月实际天数的得数。

5、保证金

乙方应向甲方缴纳 2 个月的租金人民币 28800 元 (大写: 贰万捌仟捌佰元整) 和 2 个月的空调费人民币 5760 元 (大写: 伍仟柒佰陆拾元整) 作为合同履行保证金, 共计人民币 34560 元 (大写: 叁万肆仟伍佰陆拾元整), 向物业管理公司缴纳相当于 2 个月物业管理费保证金人民币 3960 元 (大写: 叁仟玖佰陆拾元整),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 日内向甲方交纳, 甲方确认收到乙方支付的租赁保证金后向乙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收据。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乙方在超过 30 个工作日未缴纳租赁保证金的, 视为乙方自动放弃合作, 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并对其租赁标的物另行出租。

6、乙方 (租户) 自行向有关部门缴纳国家规定的工商管理费、税费、房屋租赁管理费等应交的费用。

7、乙方使用场所的产生的水、电费用由乙方 (租户) 自行承担。

8、甲方指定的如下银行账号 (或其他甲方另行书面通知的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龙华支行

账号名称: 深圳市豪屹投资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 0001 5098 5955

第十条、乙方于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交纳当月租金、管理费、水电费及应交的各项费用, 如延期一天甲方有权按当月所欠费用的 5% 收取违约金, 如延期超过 15 天的, 甲方有权采取相应的管理措施, 视为乙方违约, 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同时, 甲方有

权依法留置变卖乙方放置在使用物业内的物品。如需继续履行合同，乙方应清偿所欠费用，并重新缴纳履约保证金，合同方能生效。

第十一条、如遇政府水电部门调价，届时甲方在收到调价通知后在3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并执行新的收费标准，甲方以乙方签收或特快专递的形式通知即完成通知义务，从通知之次月起按新标准执行。

第十二条、在使用期内，乙方应爱护使用场所内的一切配套设施，（如水管、水电表、灯具、门窗玻璃、卫生间配套设施、下水管无堵塞等）如有损坏乙方负责修复或赔偿，否则按违约处理。

第十三条、乙方使用的场所用作办公用途，不得转让、转租或擅自改变使用场所功能，不得从事违法行为及一切与国家法律法规和物业管理规定条款相抵触的行为；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且乙方所交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承担由此带来的所有责任。

第十四条、乙方在使用期间，只有使用的权利，没有对物业及其配套设施进行抵押、转借和处置的权利。

第十五条、乙方严格遵守特区内对物品存放的有关规定，严禁在使用场所内生产、储存经营，易燃、易爆、有毒有害、放射性等危险品，否则由此而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第十六条、乙方严禁在使用场所内进行违法犯罪活动，严禁在使用场所内赌博、吸毒、贩毒、卖淫嫖娼、制黄贩黄、制假等行为，否则将视为违约，情节严重的将送公安机关处理；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所交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且甲方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第十七条、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乙方即成使用场所防火责任人，并承担由乙方原因导致火灾事故所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及刑事责任，乙方在使用场所范围内所出现的火灾、盗窃、人身安全等事故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八条、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所发生的劳资、债权、债务、纠纷、诉讼等概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不得将该使用场所及原甲方所有设施、物品向任何单位及个人进行抵押、担保、转让、转借。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向乙方追偿损失。

第十九条、使用场所使用期满或因乙方违约等原因导致本合同提前解除，房屋的装修无偿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拆除。乙方若有涉及结构改造的，须经得甲方同意，并出具设计院相关质量设计认证；在交付时甲方要求乙方恢复原状的，乙方必须无条件恢复原状交付给甲方。否则，乙方所交纳的使用保证金概不退还。

第二十条、乙方因合同期满逾期不搬迁或于合同期满而未迁出使用场所的，将视乙方违约；乙方所交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逾期搬迁的使用费乙方也应支付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物品，直至交清逾期使用费为止，但最迟不能超过15天，超过15天甲方有权变卖乙方物品用于抵偿逾期使用费，不足抵偿的甲方还可以向乙方追偿。

第二十一条、乙方单方面解除合同的，乙方所交保证金不予退还，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双倍赔偿（从乙方开始使用之日计算双倍使用费赔偿）。

第二十二条、由于不可抗力意外事件（如战争、自然灾害等）导致损失的，双方均不承担责任。

第二十三条、合同有效期内，因不可抗力因素或政府征地、拆迁等政府原因，本合同自行终止，甲、乙双方各自承担自己的损失，均不得向对方要求赔偿或补偿。

第二十四条、为预防减少灾难带来的损失，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自行购买《财产保

险》。

第二十五条、乙方在使用本合同所涉物业时已知晓该物业的产权情况，无论任何原因致本合同无效，甲乙双方均不存在过错，但本合同约定的使用费依然有效，乙方自愿同意依该使用费标准支付。

第二十六条、廉洁条款：

1、甲乙双方在本合同签订过程中和本合同存续期间内，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对方业务人员（含亲属）索要或收受各种名义的回扣、手续费等好处费，索要或者赠送现金、购物卡、礼品、实物或安排违法娱乐性消费，否则另外一方有权要求对方赔偿10倍违约金，并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任何一方发现对方有上述行为，应通知对方。

甲方监督电话：0755-28180222。 乙方监督电话：

第二十七条、若本使用合同与政府租赁部门出具的深圳市房屋租赁合同书有相冲突之处，以本使用合同为准。

第二十八条、若因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当协商不成时，双方都有权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由此产生的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均由败诉方承担。

第二十九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深圳市豪屹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优城 (民治)

纳税情况

2021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67352号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WKX677)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233.63	0
2	企业所得税	8,510.34	0
3	印花税	5,075.9	0
4	教育费附加	23,671.56	0
5	增值税	789,051.75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5,781.03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2,696.93	0
	合计	910,021.14	0
	其中,自缴税款	857,871.62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2,165.13元,2020年35,189.93元,2021年876,996.3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2,165.13元(贰仟壹佰陆拾伍圆壹角叁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2月1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2155757577300



2022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293111号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WKX677)属于增值税汇总申报的纳税人。

该纳税人与其下属的1家分支机构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单位:元)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121.01	0.0
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4374.82	0.0
3	增值税	819269.45	0.0
4	印花税	4555.73	0.0
5	教育费附加	14158.72	0.0
6	企业所得税	2422.33	0.0
7	地方教育附加	9439.16	0.0
	合计	897,341.22	0
	其中,自缴税款	859,368.52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50,406.62元,2022年846,934.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3月10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3100726625462



2023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20592号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WKX677)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969.31	0
2	企业所得税	-14,559.06	0
3	印花税	17,169.1	0
4	教育费附加	26,949.08	0
5	增值税	1,701,011.23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7,966.03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2,446.5	0
8	环境保护税	7,639.81	0
	合计	1,829,592	0
	其中,自缴税款	1,772,230.3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310,202.96元,2023年1,519,389.0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4,559.06元(壹万肆仟伍佰伍拾玖圆零陆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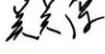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042346460338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附件 2: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坪山区角围路市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时间：2024.12.17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  时间：2024.12.17 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4.12.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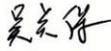
备注：

-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两处同时签署）；
-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附件 3: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坪山区角围路市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的承诺	我司承诺： 1.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并及时任命，确保及时到岗到位。 2. 原则上项目经理不得更换，如确需更换，则必须取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且除死亡、刑拘等不能履行职责及招标人要求更换的情形外，还需要支付违约金，即每次支付中标价的 1%。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时间：2024. 12. 17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  时间：2024. 12. 17 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4. 12. 17

备注：

-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两处同时签署）；
-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附件 4: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300MA5EWKX677),法定代表人:(姓名:吴关保,身份证号:430181198204165430),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2 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业绩

附件 5:

投标人近五年（2019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自认为最具代表性

市政工程施工业绩表

（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交（竣）工日期或签订日期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备注：“在建”或“完工”
1	马田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1753.32	2023.04.06	市政	深圳市光明区	完工
2	光明区玉塘街道城中村固化围合项目	881.96017	2021.1.18	市政	深圳市光明区	完工
3	惠州市消防综合训练基地新增建设用地项目	483.79	2022.9.14	市政	惠州市	完工
4	深圳市坪山排水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排水设施维修工程施工项目	400	2023.2.28	市政	深圳市坪山区	在建
5	安居深乐花园(安居深乐村二期)项目南侧 2#连桥工程	308.49	2022.11.09	市政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在建

备注：

1、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2、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3、需按表中的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和（或）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交（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交（竣）工验收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4、市政工程专业业绩类型按《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 号）市政工程认定。

马田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马田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项目编号	440309210205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921020399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B2C1649-9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457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102-440311-04-01-22574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马田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44030921020500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项目分类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立项级别	地市级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马田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名称	马田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92102050001-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92102039902-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1-06-30	中标金额(万元)	1753.32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6911H
中标单位名称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WKX677
项目负责人	吴关保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30181*****30	注册登记时间	2021-06-30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关闭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管理

3 8 1 7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02-440311-04-01-225743001001
标段名称: 马田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中标价: 1753.323813万元
中标工期: 45天
项目经理(总监): 吴关保



本工程于 2021-06-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7-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7-06



查验码: 4772419078318781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马田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光明区马田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承 包 人: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吴关保 资格等级：二级 证书号码：粤 2442013201401553

本工程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马田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光明区马田街道

工程内容：本工程包含 31 个物业小区、26 个城中村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主要建设内容为：垃圾分类智能回收屋建设、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建设、智能 AI 监控、称重、排污水、给水接驳等内容。

结构形式：∕

层 / 幢：∕

建筑面积：∕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光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光明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等六个项目建议书的批复》[2021]63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31 个物业小区、26 个城中村，共 305 个投放点的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m ³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面积：m ²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石方: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运距: 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与基坑 <input type="checkbox"/> 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长度: m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高度: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周长: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深度: m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智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配套硬件、软 <input type="checkbox"/> 件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径/数量: mm/根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桩长: 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基础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空调工 <input type="checkbox"/> 程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面积: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冷负荷: RT (冷吨)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 <input type="checkbox"/> 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景观绿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及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修面积: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升降电梯: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部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与防水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构造层面积: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层面积: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管长: m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弱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房建及 <input type="checkbox"/> 配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低压配电、外线 <input type="checkbox"/> 电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外墙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通用安 <input type="checkbox"/> 装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七通一平工程	□面积：万 m ²	□海绵城市工程	□面积：万 m ²
□挡墙护坡工程	□厚×高：m×m 总长：m	□燃气工程	□最大管径：DNmm 总长：m
□软基处理工程	□面积：万 m ²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矩形断面 总宽×高： m×m 舱数： 舱 总长：m □其他断面形式：
□道路工程	□沥青混凝土路面 □水泥混凝土路面 □宽：m 总长：m	□路灯工程	□座
□桥梁工程	□最大单跨跨度：m 桥宽：m 总长：m	□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隧道工程	□洞宽×高：m×m 总长：m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m
□给水管道工程	□最大管径：DNmm 总长：m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m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 最大管径：dmm 总长：m □污水管： 最大管径：dmm 总长：m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填埋处理规模：t/d □焚烧处理规模：t/d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钢筋混凝土 □砌体 □宽×高：m×m	□园林绿化工 程	□面积：m ²

	总长: m		
<input type="checkbox"/> 水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h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 km <input type="checkbox"/> 车站: 座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 加压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 万 m 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19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2021年9月2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5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伍拾叁万叁仟贰佰叁拾捌元壹角叁分（¥17533238.13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壹万叁仟零壹拾捌元陆角柒分（¥413018.67元）；

（2）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零元）（¥0.00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0.00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0.00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0.00元）；

（6）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零元）（¥0.00元）；

（7）其他：

人民币（大写：零元）（¥0.00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 $[1 - (\text{投标总价} - \text{不可竞争费}) / (\text{公示的招标控制价} - \text{不可竞争费})] * 100\%$ ，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0 %。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肆份，承包人贰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7月14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光明区
马田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承 包 人：（公章）中建泰和建设
（深圳）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路与泥岗路交界处又一居装饰大厦60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5120910

传 真：0755-25120910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湖支行

账 号：44250100003800000982

邮 政 编 码：518029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附件 2:

工程质量保修书

(格式)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为保证马田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对马田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工程名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空调及制冷系统工程、桥梁、市政道路路基、路面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范围内的工作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结合该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本项目保修期为 1 年。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2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证金内扣除。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如给排水跑水、燃气漏气等），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承包人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所属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质量保证金的支付

工程质量保证金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3%预留，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证金为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

本工程双方约定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金额为（大写）伍拾贰万伍仟玖佰玖拾柒元壹角肆分，发包人从结算价中扣留。

质量保证金银行利率为：零

五、质量保证金的返还

发包人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一年后第14天内，将剩余保证金返还给承包人，但并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六、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承包人（公章）：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3:

项目经理委托书

致: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兹委托我公司吴关保(身份证号: 430181198204165430)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承担工程项目经理的法定责任, 代表本公司全权负责该工程承包合同履行过程中涉及到本公司权利和义务的一切工作。

承包人: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廉政合同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甲方)
受托人: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规范工程建设委托与被委托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规定,甲、乙双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 (二) 严格执行马田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三) 甲、乙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和合同文件确认属于商业秘密或保密信息的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 (四)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五)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六)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甲方的义务

- (一) 不准向乙方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 (二) 不准要求乙方报销或承担任何应由甲方或其工作人员支付的费用。
- (三) 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四) 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 (五) 不准向乙方介绍或要求安排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在工程建设中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合同约定的除外)。

第三条乙方的义务

-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并遵守以下规定:
- (一)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甲方工作人员及其亲属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等。
 - (二)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或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或其工作人员支付的任何费用。
 - (三) 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及其亲属的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四)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组织有可能影响其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 (五) 不得为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及其亲属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的，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的，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可建议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行其主管的工程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本合同有效期与 XXX 工程 XX 合同一致。

第六条本合同作为执行马田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合同的附件，与执行马田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第七条本合同一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份，乙方执份。

甲方（公章）：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乙方（公章）：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路与泥岗路交界处又一居装饰大厦 6001

法定代表人：吴关保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吴关保

电话：0755-25120910

传真：0755-2512091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湖支行

帐号：44250100003800000982

邮政编码：518029

2021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马田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3年4月6日

建设单位：(章)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马田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 (万元)	1753.32万元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19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施工单位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D344478281
设计单位	中鼎世纪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A151014121-6/3
监理单位	深圳天邦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56803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赵福恩
副组长	傅延伸
组员	罗运全、吴关保、戴雪明、朱长雄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市政工程	赵福恩	傅延伸、罗运全、吴关保、戴雪明、朱长雄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市政工程	齐 全	良 好	符合要求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组织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观感良好,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综合行政办</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傅延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17059 有效期 2023.03.29 深圳泰和建设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 (公章)</p>  <p>吴关保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粤2441314042117(00) 2023.07.15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罗廷全</p>
---	---	--	--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联系人及电话：

项目名称	马田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		
承包商名称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吴关保 15914849205			
中标金额	17533238.13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3年10月20日至2023年12月30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_____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项目已按合同竣工验收，现申请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2023年 10 月 6 日			

说明：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光明区玉塘街道城中村固化围合项目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光明区玉塘街道城中村固化围合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项目地址：玉塘街道15个城中村

项目编号	4403092007310004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920072899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B2C4112-2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316.9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20-440309-78-01-014659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0-08-12	881.96	4403092007310004-BD-001	4403092007289903	查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网站动态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关闭

项目名称	光明区玉塘街道城中村固化围合项目		
工程名称	光明区玉塘街道城中村固化围合项目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92007310004-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92007289903-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0-08-12	中标金额(万元)	881.96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海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Y39L1D
中标单位名称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WKX677
项目负责人	罗海浪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360122*****1X	记录登记时间	2020-08-12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9-73-01-014659001001

标段名称: 光明区玉塘街道城中村固化围合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中标价: 881.96017万元

中标工期: 3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罗海浪



本工程于 2020-08-0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8-19

查验码: %31163508661545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y

工程编号：2020-440309-78-01-014659001001

合同编号：(2020)合同(玉塘工务)第 63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光明区玉塘街道城中村固化围合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承包人：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光明区玉塘街道城中村固化围合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总投资 1316.9 万元,本次招标部分工程估价为 1038.7 万元。项目位于光明区玉塘街道辖区内。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围栏、岗亭、岗亭辅助设施、车辆道闸设施等,具体详见设计图纸及预算。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_____ %; 集体资本 _____ %; 民营资本 _____ %; 外商投资 _____ %; 混合经济 _____ %; 其他 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内容包括: 包括围栏、岗亭、岗亭辅助设施、车辆道闸设施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佰捌拾壹万玖仟陆佰零壹元柒角（¥8819601.7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万贰仟玖佰伍拾柒元壹角叁分（¥262957.13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8 月 31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5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文振铨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关保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附件: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为保证光明区玉塘街道城中村固化围合项目(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

具体质量保修范围,双方约定如下: 本施工合同(包括补充合同)的合同价款所包含的工程项目、设计变更修改、现场签证或者文字约定、双方或多方会议纪要约定的全部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设计图纸、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涉的全部工程内容)。

二、工程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保修期如下: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5年(最低为5年);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最低为2年);

■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为2个(最低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装饰装修工程为2年;

■其他项目保修期约定: 本工程除上述约定外的项目工程质量保修期为2年(绿化工

程除外),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

三、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项目,在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后7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承包人补足。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如因未能及时抢修导致损失的,承包人应承担所有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的损失)。

四、工程质量保修费用

工程质量保修费用及相关的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 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工程质量保证方式

工程质量保证方式可采用以下方式:

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一般不超过签约合同价的3%,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证金为签约合同价的3%,具体为:

币种: 人民币

金额(大写): ¥贰拾陆万伍仟肆佰捌拾捌元整

(小写): ¥265488元

质量保证金银行利率为: 不计利息。

工程质量保证担保:

工程质量保险:

六、质量保证金的支付

采用质量保证金方式时，发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将剩余质量保证金和利息支付给承包人（承包人应在保修期满 7 天内向发包人提请付款），但并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如发包人不在约定时限内足额向承包人支付剩余质量保证金和利息的，发包人应从约定应付之日起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承包人支付拖欠款额的贷款利息，并按每延期一天向承包人赔偿拖欠款额的千分之一的标准承担违约责任。

七、其他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有规定按规定，无规定双方协商解决。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发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 年 8 月 31 日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 年 8 月 31 日



附件二

承诺书

兹有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发来的合同（包括电子版与纸质版）进行签订，不会作出任何修改。

二、如我公司在未经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对合同（包括电子版与纸质版）作出修改，我公司自愿承担一切不利后果。同时，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有权因我公司未经同意的擅自修改合同行为择一或同时行使以下权利：

- 1、单方解除合同并无需通知我公司；
- 2、追究我公司的违约责任，违约责任为签订合同总金额的 20%；
- 3、拒付合同款项；
- 4、其他影响合同履行的不利责任均由我公司承担。

三、本承诺书是我公司自愿作出，真实有效，我公司没有受到合同相对方或第三方的利益引诱或暴力威胁。

四、本承诺书为合同的附件，不因合同的解除、终止或无效而无效。
特此承诺。

承诺人：

时间：2020年8月3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光明区玉塘街道城中村固化围合项目

验收日期：2021年1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市政管理和
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光明区玉塘街道城中村固化围合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	
工程规模	21.50 平方公里	工程造价 (元)	8401284.28 元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	
施工许可号	/	开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01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勘察单位	重庆交通大学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50002266-6/1	
设计单位	深圳建昌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A144032349	
施工单位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D244200078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24533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副 组 长	
组 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 路 工 程		
桥 梁 工 程		
排 水 工 程		
给 水 工 程		
隧 道 工 程		
交 通 设 施 工 程		
污 水 处 理 工 程		
防 洪 工 程		
供 电 及 照 明 工 程		
绿 化 工 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材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园建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绿化工程				

验收签到表

工程名称：光明区玉塘街道城中村固化围合项目

编号：

验收地点					主持人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备注	
雷浩	深圳市齐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13713962682		
刘作根	香港通地工程设计研究院	工程师	18924819058		
魏捷	建筑设计	设计师	17623487168		
王建军	红星股份		1352588208		
凌志红	红岭社区		13823133390		
黄清洪	长圳社区		18814182946		
高建雄	长圳股份公司		13802589622		
李解豪	玉塘社区股份合作		15914062616		
曾家旺	玉塘股份合作				
李浩	中建喜和		18194000717		
程成	监理		1847574440		
陈灿文	工程中心		13926570677		
黎植心	信息中心		17727465489		
周伟	综治办		18923459615		
郭伟强	城建办		13902481520		
刘	玉塘股份		17691821833		
袁也夏	田寮社区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已完成了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经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对工程进行检查验收,一致评定该工程质量等级符合合格标准,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验收日期: 2021 年 1 月 18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光明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代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承包商资质 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路与泥岗路交界处又一居装饰大厦 6001
法定代表人	吴关保	电话 0755-25120910	项目负责人 罗海浪 电话 0755-25120910
工程名称	光明区玉塘街道城中村固化围合项目		承包范围 围栏、岗亭、岗亭辅助设施、车辆道闸设施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		工程合同价 881.96017 (万元)
合同 开工 日期	2020年8月31日	合同竣 工日期	2020年9月30日 合同工期 30 (天)
实际 开工 日期	2020年9月01日	实际竣 工日期	2021年01月18日 实际工期 136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9	95
2	技术经济实力	19	
3	施工过程管理	19	
4	进度控制	13	
5	配合与服务	13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95 ≤ 总分 ≤ 10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0分 ≤ 总分 ≤ 9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 总分 ≤ 79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分)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签字:  年 月 日 </div>			

惠州市消防综合训练基地新增建设用地项目

惠州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类别：施工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市直[2021]114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惠州市代建项目管理局在惠州市消防综合训练基地新增建设用地项目施工招标过程中，根据国家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小组对各投标企业所报投标文件的评定结果，经行业主管部门核准，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工程中的有关内容：

1、承包工程范围：项目用地面积约20474 m²，建设内容包括：训练基地环境、景观、运动场等区域（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按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和有关资料及说明，主要为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室外安装工程。（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2、承包方式和结算办法：以施工图内容总承包施工，按工程量清单计价办法，图纸范围内的措施项目费按总价包干，分项工程按中标单位承诺的综合单价乘以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设计变更等具体内容

按招标文件规定。

3、工程中标价（元）：4837912.76。

4、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5、工程施工总工期：180个日历天。

6、中标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

项目负责人：罗海浪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粤建安B(2019)0011000

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黄伟

质量检查员：易丹

安全员：覃亮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粤建安C(2018)0021859

7、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准予发放

2021年11月7日

惠州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2021年11月5日

送：（1）监督部门：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招标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副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09年版)

工程名称: 惠州市消防综合训练基地新增建设用地项目

工程地点: 惠州市惠城区小金口风门坳

发 包 人: 惠州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 包 人: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发包人：（全称） 惠州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惠州市消防综合训练基地新增建设用地项目

工程地点：惠州市小金口柏岗村 BGC-2-3 地块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和有关资料及说明，项目建设内容包括训练基地环境、景观、运动场等区域配套附属工程的施工及保修工作（具体施工内容以施工图、清单及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当施工图与清单不一致时，以发包人的书面通知为准）。
承包人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日历天。

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签发的开工通知书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肆佰捌拾叁万柒仟玖佰壹拾贰元柒角陆分（人民币，下同）；
（小写）：4837912.76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1月12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惠州市。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签章）惠州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地址：惠州市南新路16号

法定代表授权人：（签章）

叶辉华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0752-2696736

承包人：（签章）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路与泥岗路交界处又一居装饰大厦6001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湖支行

开户银行单位名称：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3800000982

电话：0755-25120910

附件一

廉 政 合 同

发包人：（全称）惠州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省工程建设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为做好合同工程的廉政建设，保证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提高建设资金的有效使用和投资效益，发包人承包人就加强合同工程的廉政建设，订立本合同。

1 双方权利和义务

1.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2 严格执行一切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和诚信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1.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1.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建设规定的行为，应及时给予提醒和纠正。

1.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合同的行为，有向其上级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没有上级部门的，可按施工合同通用条款第 70 条规定处理。

2 发包人义务

2.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2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宴请（工人餐外）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2.3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

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2.4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有关的工程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2.5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约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2.6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3 承包人义务

3.1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3.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或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工作餐除外）及娱乐活动。

3.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 违约责任

4.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 条和第 2 条规定，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廉政建设规定的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

4.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 条和第 3 条规定，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廉政建设规定的处分；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情节严重的，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双方或其上级部门负责监督执行，并由双方或其上级部门相互约请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的有效期，自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7 合同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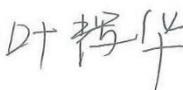
本合同作为惠州市消防综合训练基地新增建设用地项目施工合同的附件，与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其中发包人 8 份，承包人 4 份，与施工合同同册装订。

发包人：（签章）惠州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住所：惠州市南新路 16 号

法定代表人：（签章）

电话：0752-2696736

承包人：（签章）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路与泥岗路交界处又一居装饰大厦
6001

法定代表人：（签章）

电话：0755-25120910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惠州市消防综合训练基地新增建设用地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惠州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竣工日期： 2022年9月14日

发出日期： 2022年9月14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惠州市消防综合训练基地新增建设用地项目	工程地点	惠州市小金口柏岗村 BGC-2-3 地块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9500 平方米	工程造价 (万元)	483.7912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惠州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总承包单位	中建泰和建设 (深圳) 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 (土建)	中建泰和建设 (深圳) 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惠州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泰和建设 (深圳) 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 (子单位)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园建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1	验收合格
	绿化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	验收合格
	室外安装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3	验收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付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叶辉华</u> 年 月 日	 (公章) <u>付武峰</u>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9月14日	 (公章) <u>罗海浪</u> 项目负责人: <u>罗海浪</u>  2025.06.09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伍伟峰</u>  姓名: <u>伍伟峰</u> 注册号: 4401895-001 有效期: 至2022年12月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u>李法年</u>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深圳市坪山排水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排水设施维修工程施工项目

UHO 友和

中标通知书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在我司组织的“深圳市坪山排水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排水设施维修工程施工项目（项目编号：UHOQTB20230051）”公开招标中，根据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并经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 A 包第二份额的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如下：

预算金额 (A 包第二份额)	400 万元
中标下浮率	3%
数量	1 项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23 年 12 月 31 日(若项目到期仍有项目已开工但未完成验收的，中标人应按合同约定继续完成未完成的工作)。

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深圳市坪山排水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单位联系人：叶兴瑶（15914849205）

采购单位联系人：李 工（0755-89998282）

招标机构联系人：杨 丽（0755-83881281）

抄送：深圳市坪山排水有限公司

2023 年排水设施维修项目施工合同

甲方：深圳市坪山排水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启三路 6 号城冠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关旭
联系人：谭金民
联系电话：15818751821

乙方：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强社区优城北区 B 座 1815
法定代表人：吴关保
联系人：叶兴瑶
联系电话：15914849205

签约日期：2023 年 月 日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相关的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深圳市坪山排水有限公司 2023 年排水设施维修施工项目（A 包第二份额）（以下简称本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守信。

第一条 工程范围

本合同的排水设施中小修工程主要指单个工程造价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含 200 万）的雨污水管网、积水点、井盖算子、河道沿河挂壁管、护网维护、小型沟渠边坡或挡墙、污水处理设施、护栏等排水设施维修、清淤及景观提升工程事宜。具体修复（维修）事项及地点，由甲方在本合同签订后根据实际需要以任务单形式通知乙方。

工程地点：A 包第二份额均为开挖修复 400 万，施工区域为管理一所、管理二所。甲方有权根据项目的实际执行情况、紧急程度、项目施工工艺以及施工单位的人员机械配置、响应速度等因素对项目进行调整。如本项目合同执行达到 80% 时，同项目包内其它施工单位合同执行不够，甲方有权对项目实施单位进行调整，以确保全年排水设施维修项目预算的有效执行。

第二条 合同期限

乙方承担上述第一条范围内排水设施维修工程任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本合同到期但仍有项目已开工但未完成验收的，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继续完成未完成的工作。

第三条 工程造价

本合同工程造价暂估金额（含税）为大写：人民币肆佰万元整，小写：



¥40000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暂估为人民币3669724.77元，税率为9%，税额暂估为人民币330275.23元。

以上价格包含乙方为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人工费、材料费、运输费及税费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如遇国家增值税税率下调，则在不含税金额基础上作相应调整，遇增值税税率上调，则总价不变。

第四条 执行标准与规范

4.1 乙方必须按照《城镇排水管渠与泵站维护技术规程》(CJJ 68—2007)、《城镇排水管道维护安全技术规程》(CJJ6-2009)、《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检验与验收统一标准》(DBJ01-90-2004)和《排水管(渠)工程施工质量检验标准》(DBJ01-13-2004)等国家、深圳市及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有关规范和要求执行。

4.2 甲方在本合同执行期内，按照上述标准、规范并沿用现行的《城市污水(含合流)管道技术等级标准》、《城市雨水管道技术等级标准》、《下水道养护质量等级标准》以及其他公认的行业标准和惯例，对乙方的工程作业和设施状况及本合同约定的相关服务进行检查和验收。

4.3 在本合同执行期间，国家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深圳市颁布的法规、规章，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行业规范、标准等出现修改或更新的，均按照新的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行业规范或标准执行。

第五条 技术资料交付及保密

5.1 合同生效后，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本合同工程范围内的排水管网设施的相关资料。

5.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期间，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作

前，必须将其在甲方获得的全部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资料、任何其他材料、设备、产品、计算机软件等全部交回甲方，并承担保密义务。乙方在此向甲方承诺：对于乙方、乙方工作人员及从乙方和乙方工作人员知悉甲方任何信息的人员，获得的任何关于甲方的信息均应严格保密，并责成全体人员及任何有可能接触到上述信息（下称“保密信息”）的人员保守秘密，并为该等人员违反本保密义务的行为承担责任。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均不得披露上述保密信息，否则，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十万元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5.3 无论本合同或本合同其他条款是否有效，或者本合同终止、解除、履行完毕后，本保密条款始终约束双方。

第六条 材料和设备供应责任

6.1 本合同材料和设备供应适用以下第【贰】种方式。

【壹】甲方供应材料、工程设备的，应明确材料、工程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质量等级和送达地点。

【贰】除雨水篦、井盖外，其他材料及工程设备由乙方负责采购（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无需另行支付）。乙方应按照甲方及设计和有关标准要求采购，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对材料、工程设备质量负责。

6.2 材料和设备的供应，供应方应当提前 24 小时通知对方到货时间。

6.3 乙方运入施工现场的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以及在施工场地建设的临时设施，包括备品备件、安装工具与资料，必须专用于工程。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运出施工现场或挪作他用；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根据施工进度

计划撤走闲置的施工设备和其他物品。

6.4 乙方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乙方须确保服务所用材料质量合格，进场的主要材料应提供合格证、质保书等质量合格证明材料，如因材料质量不合格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甲方及监理工程师（如有）发现乙方采购并使用不符合设计或标准要求材料设备时，有权要求由乙方负责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并承担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6.5 其他：乙方负责对现场全面清理，并最终需经甲方确认；乙方负责垃圾、余泥渣土的合法合规的清运、消纳，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6 市政道路及城中村有车辆通行的道路原则上使用黑混快硬自流料进行井盖、算子的安装；步道、绿地及其它无车辆通行的地方原则上使用快干水泥进行井盖、算子的安装。

第七条 服务要求

7.1 乙方须为本项目配备足够的服务力量，接到甲方电话、短信、微信、邮件等服务通知后，应在乙方要求的时间内进场、开工（应急抢修项目 1 小时内安排人员进场，非应急抢修项目 24 小时内安排人员进场），并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完成服务内容。

在实际施工中，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甲方对施工内容进行的增减，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和工程指令的要求，并按设计变更和工程指令要求调整施工范围及施工内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因乙方原因引起的工程量增加的，工程造价不做调整。

7.2 乙方为本项目配置的管理人员应不少于 7 人，基本要求见下表：

序号	岗位	人数(人)	人员配置要求
1	项目负责人	1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
2	技术负责人	1	具有市政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
3	专职安全员	2	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 证)
4	资料员	1	
5	现场负责人	2	现场负责人需具备三年以上市政工程项目现场管理经验。

7.3 上述岗位人员出现不履职情况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相关人员，且更换人员应在接到书面通知后的 7 天内到位。如逾期未到位，则乙方应按 5000 元/次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7.4 乙方如需更换项目管理人员，应至少提前 7 天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擅自更换项目管理人员的，依情节严重性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3 万元/人/次。

7.5 现场负责人及专职安全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全程在岗，若有事确需临时离开现场的，必须事先书面向甲方请假；未请假或请假未获批准而擅自离开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3000 元/人/次。

7.6 乙方配置的项目管理人员签署的文件和资料不得代签，一经发现，甲方有权

拒收并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0000 元/人/次。

以上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的工程款中扣除。

第八条 工程款结算及付款方式

8.1 单项结算款：本合同范围内工程由若干单项工程组成，单项工程完工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交单项工程的结算书及竣工资料，经监理（如有）审核后报送甲方，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对工程结算书进行结算审核，即为该单项工程的初步结算价，经区水务局或甲方（如有）财务审计后再下浮 3%，即为该项工程的最终结算价。

井盖算子的整体更换费用，甲乙双方同意暂按以下标准进行计费及结算（甲方造价信息文件如有更新，则依最新的造价信息执行）：

雨水篦（不含主材）安装的综合单价为人民币 1,057.32 元/个（黑混）；

雨水篦（不含主材）安装的综合单价为人民币 489.23 元/个（普通）；

井盖（不含主材）安装的综合单价为人民币 3,288.79 元/个（黑混）；

井盖（不含主材）安装的综合单价为人民币 1,550.32 元/个（普通）；

防坠网安装的综合单价为人民币 60.57 元/个；

排水设施修复及其他维修工作，按照工程施工情况据实结算。

8.2 款项支付：单项工程实体全部完工且验收合格后，施工结算经甲方审核确认，且乙方提出支付工程款申请后，甲方支付该项工程初步结算价的【50】%，甲方于最终结算价确定后再向乙方支付至该项工程的 97%（单项工程结算价减去该项工程初步结算价的 50%，再减去 3%质保期费用），剩余 3%待质保期满后无息支付。

8.3 乙方同意，工程结算编制时，以甲方及监理工程师确认的工程量确认单和本

已审核

合同项下排水设施维修预结算计价原则为依据。若遇特殊情况双方另行商定。

8.4 工程款支付采用开具银行转账支票或银行转账方式。

8.5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均应向甲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送交甲方，甲方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再根据本合同约定向乙方付款。如因甲方内部付款审批延误导致延期付款，甲方不构成违约。

8.6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如下：

户 名：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湖支行；

账 号：44250100003800000982 。

如乙方上述收款账户信息发生变更，乙方最迟应提前 10 个工作日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若因乙方未通知或未及时通知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向第三方索赔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调查费、执行费等，下同）。

第九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9.1 甲方协助乙方熟悉委托维修范围内的排水管网设施，按标准要求组织验收工作。

9.2 甲方负责办理施工占掘路及交通手续，乙方协助甲方做好相关工作。

9.3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9.4 非因甲方过错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不符合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要求或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补救措施或进行返工，直至达到要求的质量标准，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甲方无需再支付相关

费用。

9.5 排水设施维修工程项目的具体管理要求按照深圳市坪山排水有限公司前期、现场、结算相关的工程管理制度执行。

9.6 其他依法享有的权利和应履行的义务：**【无】**。

第十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10.1 乙方承诺，乙方具备承担本合同范围内工程任务的全部资质，并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本合同约定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10.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第三人，或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转包给第三人。乙方不得将工程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等分包给第三人。

10.3 乙方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采取施工安全和环境保护措施，为作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和（或）意外险等保险，确保工程及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乙方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安全、质量、进度等工作均按照双方签订的《工程建设安全协议书》（详见附件）执行。

10.4 乙方承诺其作业人员为与乙方签订正式劳动合同的人员，乙方承担该等作业人员在工作中可能涉及包括但不限于对甲方和甲方工作人员、乙方和乙方工作人员或任何第三方主体的人身损害责任、财产损害责任、安全责任等全部责任。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均应持有相应的资格证明，甲方可以随时检查。

10.5 乙方全面履行合同约定，完成工程各项工作时，应避免对邻近的公共设施

产生干扰。乙方占用或使用他人的施工场地，影响他人作业或生活的，应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0.6 为确保排水设施的正常使用功能，乙方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开展工作，保证排水设施的完好和安全运行，并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不得擅自将排水管网设施的信息泄露给第三方。

工程所产生的全部资料、数据、成果、文件、图纸、照片、模型及版权的所有权都属于甲方，除用于工程或获得甲方书面授权或允许外，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保密费用及其他费用，均已包含在报价中，甲方无须另行额外支付。

10.7 乙方应在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后，在规定时间内（具体时间参照坪排公司工程项目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内向甲方提交该项工程的竣工资料一式【三】份，竣工资料编制内容按深圳市竣工资料的相关规定执行。

10.8 乙方对施工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的工程或者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工程，应当负责免费返修。工程保修期为一年，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若工程在保修期内需要返修的，保修期自再次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在工程保修期内，乙方应当根据有关法律规定以及合同约定承担保修责任。

10.9 其他依法享有的权利和应履行的义务：

乙方应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本合同项下所有项目（以甲方通知为准）的维修工作，除出现不可抗力因素及双方另行约定外，工期不予顺延。如乙方逾期完工，自逾期之日起，乙方应按本合同暂估总价千分之三/日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第十一条 验收



工程满足以下所有条件的，乙方可以申请竣工验收：

(1) 除甲方书面同意的甩项工作和缺陷修补工作外，工程以及有关工作（包括合同要求的试验、试运行以及检验）均已完成，并符合合同要求；

(2) 乙方已按合同约定编制了甩项工作和缺陷修补工作清单以及相应的施工计划；

(3) 乙方已按合同约定的内容和份数备齐竣工资料。

第十二条 质量保证

12.1 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12.2 工程质量保证金为工程最终结算金额的【3】%。乙方须严格履行合同，无违约现象发生，且未出现违反质量保证事件或违反质量保证事件已处理完并且双方达成一致后，甲方在工程缺陷责任期满且乙方提出退还质量保证金申请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全额退还质量保证金，不计利息。

12.3 工程缺陷责任期（保修期）为一年，自按单个服务项目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在工程缺陷责任期内，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缺陷修复义务。

12.4 在工程保修期内，乙方应自甲方通知（含电话、短信、微信、邮件及传真等方式）之日起当日内派人到现场，并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完成保修，因保修所产生的费用概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甲方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当期服务款中扣除。

12.5 在保修期内，如因乙方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导致工程损毁或造成人身、财产损害及任何责任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违约责任及任何可能或有

其他责任。

12.6 其他【无】。

第十三条 合同解除

13.1 服务期限范围内，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无条件解除与该乙方之间的合同：

- (1) 提交的有关资料、数据隐瞒真相、弄虚作假的；
- (2) 不实施或拒绝实施分配的任务或不同意合同条款的；
- (3) 三次以上（含三次），收到任务通知后未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进场、开工的（应急抢修项目要求在1小时内安排人员进场，非应急抢修要求在24小时内安排人员进场）；
- (4) 三次以上（含三次），服务质量不满足国家、政府、行业或甲方要求的；
- (5) 未经审批即进入受限空间作业或者二次以上（含二次），违反国家、政府、行业或招标人其他作业安全操作规程的；
- (6) 造成质量安全事故或环境事故的；
- (7) 因拖欠劳务工工资、供应商材料款等引发投诉或上访的；
- (8) 履约情况经甲方评价为不合格的；
- (9) 其他根本违约、违规或不满足甲方要求的。

13.2 合同解除后，乙方正在实施的项目仍应按原合同约定保质保量完成，甲方将根据原约定支付标准据实结算。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 1、合同履行中乙方出现重大违约行为并给甲方造成无法挽回的经济损失和社会负面影响，甲方有权单方提前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 2、如乙方单项工程逾期完工的，自逾期之日起，乙方应按本合同暂估总价千分之三/日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十五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按前述约定计算逾期的违约金+解除合同之总价款 20%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均不得披露上述保密信息，否则，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十万元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本保密条款不受本合同有效期的限制。
- 4、如乙方未按合同第十二条约定，逾期不派人至现场保修，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保修，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按时派人至现场但未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保修，自逾期之日起，按该单项工程最终结算价千分之三/日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保修完工经甲方验收不合格，则乙方应进行返工并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
- 5、除上述违约责任，乙方不履行合同其他任一义务或履行合同任一义务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另行按合同暂估价款的30%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该等违约金并不免除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责任。
- 6、本合同所约定的应由乙方承担的违约金及赔偿金等费用，乙方同意由甲方直接在未付工程款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于甲方提供相关资料并提出付款要求之日起五日内予以付清。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合同履行发生争议的，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无法预见、无法避免且无法克服的事件，以致不能履行或不能如期履行合同，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协议无法继续履行的，甲乙双方协商解决，且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七条 情势变更

本合同中的情势变更是指国家或本市的法律法规政府规章或政策调整，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对本合同的继续履行产生重大影响而需进行重大改变。遇有情势变更，一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协商以定后续事宜。

第十八条 其他

18.1 本合同应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8.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3 本合同约定的合同期限届满，合同规定相关内容执行完毕，本合同终止。

18.4 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变更、补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方可生效。

18.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补充协议的形式进行约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

一致的，以生效在后的为准。

18.6 本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7 其他：

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说明文件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若存在冲突则按照下列序列认定效力：

- (1) 本合同的补充合同（协议）；
- (2) 本合同（含附件）；
- (3) 中标通知；
- (4) 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说明文件（未被认可的部分除外）；
- (5) 招标文件。

附件：1 工程建设安全协议书

2. 廉洁协议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关旭

附件 1:

工程建设安全协议书

为保证建设工程顺利进行, 确保施工生产安全, 明确双方在生产安全方面应履行的义务和责任, 经双方同意签定本协议。

甲方: 深圳市坪山排水有限公司

乙方: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3 年排水设施维修项目施工合同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安全生产责任

1、甲方责任:

(1) 贯彻执行国家及深圳市有关安全法规、政策、方针, 有权对乙方的安全生产进行监督、检查, 发现违章行为有权制止、纠正。

(2) 在施工合同中明确提出安全生产的要求。甲方为乙方提供施工现场及毗邻区域内供水、排水、供电、供气等地下管线资料, 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勘察等资料。甲方对其提供的管线基础数据、技术资料、地形图和管线勘察资料真实、及时负责; 乙方复核上述数据、资料真实性。

(3) 乙方单位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时, 甲方接到乙方的通知后应依法依规上报。

(4) 甲方对提供给乙方的基础设施管线资料或者管线资料, 应尽量做到齐全、准确。

(5) 施工合同总合同价款中已包含安全技术、防护设施、劳动保护等用于安全生产的各项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上述费用。

(6) 甲方应积极协助和鼓励乙方实施安全施工, 督促各方定期进行现场安全生产检查; 不得明示或者暗示设计单位或者施工单位违反工程建设安全强制性标准, 不得违法发包工程, 不得压缩合同约定的工期。

2、乙方责任:

(1) 贯彻执行国家及深圳市的安全法规、政策、方针, 明确在本工程中的安全生产目标。

(2) 乙方主要负责人对本工程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 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 对本工程进行定期和专项安全检查, 并做好安全检查记录。

(3) 乙方入场前应配备与工地规模、技术难易程度相适应的工程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并建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 建立高效的安全保障体系, 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并将安全保障体系及安全员名单报甲方备案。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负责对安全生产进行现场监督检查。发现安全事故隐患, 应当及时向项目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报告; 对违章指挥、违章操作的, 应当立即制止。

(4) 乙方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中安全措施部分必须符合建设部、深圳市有关安全管理的要求, 同时满足招标文件(若有)及施工合同要求, 并在开工前将针对本工程的安全施工方案

- (两份)随本协议一同报送甲方。
- (5)入场前乙方应对施工人员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培训教育,做到有统计、有名册、有考试。
- (6)乙方按有关规定在施工前对施工人员进行文字安全交底,每日进行班前安全讲话。
- (7)乙方根据有关规定,制订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配备必备的劳保用品。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并不断总结经验,提高安全工作的科学管理水平。
- (8)乙方发生重大伤亡事故,应及时抢救伤员、挽救财产,避免事故扩大化,并按有关程序规定立即上报上级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代表,积极配合上级单位进行事故调查。
- (9)乙方在施工中应服从甲方安全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及时整改隐患,纠正违章,并接受处罚。
- (10)进行勾头井施工时,应注意对现况井的保护,需对现况污水井进行调查时必须采取可靠的安全措施。
- (11)横穿现况道路顶进前,乙方应单独编制技术方案和安全措施,乙方必须确保现况道路及车辆、行人的安全。
- (12)乙方应协调好周边居民、单位的关系,避免矛盾冲突和居民上访。若有因乙方原因引起的前述上访等问题或纠纷,由乙方负责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13)乙方应在开工前办理工程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和施工人员意外伤害险,并将险单的复印件存甲方备案。
- 三、本协议有效期自签定之日起至工程结束。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 四、本协议共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每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3年 月 日

2023年 月 日

附件 2: 廉洁协议

廉洁协议

在甲乙双方订立、履行合同过程中, 为保持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 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 甲乙双方订立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地方法律法规以及本协议的约定, 在合同的订立、履行过程中廉洁自律。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三、甲方工作人员应当保持与乙方的正常业务交往, 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 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其个人承担的费用。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开展业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如甲方工作人员确因实际情况须参加宴请、进行娱乐活动的, 须事先按行政隶属关系报上一级批准。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六、乙方不得接受甲方工作人员介绍的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合同相关的业务。

七、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业务, 不得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或给甲方工作人员报销其个人费用, 或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 或为甲方工作人员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八、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 应向甲方举报。甲方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廉洁协议的乙方, 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与乙方继续合作。

九、甲方发现乙方有违反本协议或者采用不正当的手段行贿甲方工作人员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甲方:

年 月



乙方: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吴关保同志，现任我单位董事长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附： 请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



安居深乐花园(安居深乐村二期)项目南侧 2#连桥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在安居深乐花园(安居深乐村二期)项目南侧2#连桥工程(项目编号: 221QA1054972)采购项目中, 经相关程序评定, 贵公司中标, 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居深乐花园(安居深乐村二期)项目南侧2#连桥工程
工程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		
工期:	90日历天		
质量:	合格		
建设地点:	深汕特别合作区		
项目经理(总监):	邹浩强		
中标金额:	大写: 叁佰零捌万肆仟玖佰柒拾玖元肆角伍分		
	小写: ¥3084979.45		

请贵公司尽快与招标人联系, 并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 杨工、毕工; 联系方式: 13418603834。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查验网址: <https://www.szygcgpt.com>

招标人(盖章):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年11月1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安居深乐花园(安居深乐村二期)项目南侧 2#连桥工程

工程地点: 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片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创文路以北,新明路以西,深东大道以南,土地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可售人才住房),项目用地面积 20110 平方米,容积率为 3.3,总建筑面积 91928.78 平方米。项目规定计容建筑面积 66363 平方米,共 616 套,商业建筑面积 6263 平方米、公交首末站 2500 平方米、物业服务用房 130 平方米等。本项目项目南侧 2#连桥位于项目南侧主出入口位置,连接安居深乐花园(安居深乐村二期)项目与创文路,桥长全长约 32 米,桥面宽度 9 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桥梁上、下部结构主体;土方工程;排水系统;绿化工程;栏杆工程;拆除工程;报批报建(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办理、竣工备案、保函办理、质检与安检委托等政府相关部门的报建审批等)等,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的全部内容,且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1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暂定 2022 年 11 月 6 日;

计划竣工日期: 暂定 2023 年 2 月 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 质量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含增值税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叁佰零捌万肆仟玖佰柒拾玖元肆角伍分 (¥ 3084979.45 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 2830256.38 元), 增值税税率 9 %。若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规费和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发生了变化, 从新的费率执行之日开始, 未完成的产值按新的费率计算, 含增值税合同价和不含增值税合同价也随之变化。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捌万伍仟柒佰肆拾叁元零捌分 (¥ 85743.0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玖仟元整（¥159000.00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1 月 9 日;

订立地点: 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人 承包: (公章) 中建泰和建设 (深圳)
才安居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500MA51UKHQ6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WKX677

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大同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

路悦和楼 1 栋 3 楼

建设路 45 号嘉逸花园 1 栋 201C129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2105101

电话: 0755-25120910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汕特别合作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支行

深圳东湖支行

账号: 4103 3100 0400 35932

账号: 44250100003800000982

3 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获奖

附件 6:

投标人近五年（2019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所承接市政工程施工

获奖情况表

（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别	工程造价（万元）	获奖情况						其他
				国家级奖项			省级奖项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1										
2										
3										
4										
5										

备注:

1、以工程项目为单位填报，一个工程项目的获奖情况应在一行填报完成，同个项目获奖多次只按最高奖项计取；

2、本表优先填报投标人市政工程获得以下奖项：中国建筑业协会评选的《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评选的《詹天佑土木工程大奖》、中国市政工程协会评选的《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奖》、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银质奖》、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评选的《公路交通优质工程奖》、中国建筑学会评选的《梁思成建筑奖》、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评选的《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评选的《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分会评选的《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

地》、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和中国工程咨询协会评选的《工程项目管理优秀奖》、《工程总承包金钥匙奖》、《工程总承包银钥匙奖》、《工程总承包优秀奖》、中国冶金协会评选的《全国冶金协会工程质量成果奖》；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评选的《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评选的《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奖》、《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评选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奖》、《建设工程项目 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诚信工地奖》、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颁发的《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

3、获奖时间以获奖证书载明时间为准；

4、在本表后附上表中所列奖项的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若有必要，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供招标人核实；

5、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6、必须按规定的格式和对应的奖项填报，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认，否则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7、市政业绩类型按《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 号）市政工程认定。

4 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及安全生产记录情况

附件 8:

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一、我方承诺:因我方存在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情形的,若贵方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二、我方承诺:因我方存在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违法违规排放建筑废弃物受到建设、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情形的,若贵方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中建泰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附件 9:

廉洁从业告知书

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营造廉洁高效营商环境，确保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不仅需要公职人员勤政为民、廉洁奉公，也需要经营主体诚实守信、廉洁从业。为此，特向经营主体告知以下情况：

一、经营主体实施有悖廉洁从业精神行为的，将记入警示名单、灰名单或者黑名单

“坪山区行贿（送礼）联合惩戒信息查询系统”将全面及时录入纪检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提供的经营主体行贿（送礼）信息，并按警示名单、灰名单和黑名单进行管理。

二、经营主体应当积极践行廉洁从业精神，不得有如下行为

- 1.向公职人员行贿，以谋取不正当利益；
- 2.向公职人员赠送明显超出正常礼尚往来的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
- 3.向公职人员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行贿或者赠送明显超出正常礼尚往来的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可能影响公职人员公正执行公务的。

三、经营主体被记入灰名单或者黑名单的，坪山区相关部门将依据有关规定进行联合惩戒

- 1.降低采购和招投标项目诚信评分值；
- 2.申请坪山区产业用房租赁、产业扶持、保障房等优惠政策资格受到影响；
- 3.降低原合同标的额或缩短服务期限等；
- 4.限制或者取消参与坪山区政府采购和招投标项目的资格；
- 5.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其他惩戒方式。

四、经营主体被记入警示名单的，坪山区相关部门虽不采取惩戒措施，但需对相关经营主体进行口头或书面提醒。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返回主题](#)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